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。
- 2.2024年9月19日,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 - 3.公司应参会董事9人,实参会董事9人。
- 4.与会董事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,符合《中华人 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《关于补选吕必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会议以9票赞同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吕必 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,同意补选吕必 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附: 吕必波先生简历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九日 附:

吕必波先生简历

吕必波, 男, 1974 年 6 月出生, 汉族, 中共党员, 大学本科学历, 工学学士, 高级工程师。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。

曾任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审计内控部副主任、计划发展部副主任;云南滇能楚雄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、总经理、董事长;中电投保山龙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;云南国际真西水电事业部党总支书记;保山龙川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;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。